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2月10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王志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278人，实际出席持有人278人，代表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019.175万份，占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6.1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019.17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万份，弃权 0 份。其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200 万份份额无表决权。

根据《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914.17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非关联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其中，张汉平先生、殷坤先生、向城根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200 万份份额无表决权。

同意选举张汉平先生、殷坤先生、向城根先生为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张汉平先生为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张汉平先生、殷坤先生、向城根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19.17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其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200万份份额无表决权。

为保障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将员工持股计划的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等；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0、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决定是否参与融资及资金的解决方案；
- 11、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或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